



商丘市第一人民医院专业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 商丘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 河南安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ABBA20240901



2024 年 8 月 2 日，商丘市第一人民医院以（政府采购方式）对商丘市第一人民医院专业安保服务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定，河南安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商丘市第一人民医院（以下简称：甲方）和河南安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服务方式及服务范围

1. 服务方式：现场服务；

2. 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对商丘市第一人民医院各类建筑门岗及公共区域视频监控、巡逻、守护、协助做好消防安全、停车秩序维护等工作。

二、服务要求

一）、本项目需配备保安员40人，其中包含保安项目经理岗一名。派驻的保安人员年龄均 45 岁以下，初中或以上文化程度，具备良好的语言表达及沟通协调能力，上岗时必须持证上岗。

1、本项目须严格按照国家劳动法规定执行。

2、保安、消防人员必须穿制服上岗，注意个人仪容和礼貌，文明值勤，做到不迟到、不早退，准时交接班，坚守工作岗位，积极工作。值班期间，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不得擅自离岗，不得在上班 时间睡觉。有病、有事做好调班或提前办理请假手续。

3、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服务态度，语言文明，动作规范，形象良好。对医务人员、患者和家属要以礼相待。

4、保安人员积极开展门卫、巡逻等勤务工作，有序维护服务区域内的正常工作秩序和治安秩序。

5、保安人员及时做好值班巡逻记录。监控中心负责监控系统观察监控区域的人员、货物及秩序、设备情况等报警监控，发现异常及时报告；每天下班后保安值班人员要检查各区域是否关好门窗、水电、电梯等，检查设施有没有存在安全隐患，并做好登记、反馈。

6、保安人员维护医院的正常秩序，对进入院内人员进行及时监控，对需要提供服务人员提供必需的服务，对非正常拍照、调查等影响医院利益行为，给予及时干预，并及时报告甲方进行处理。区域内实行24小时监控，协助公安机关打击不法分子对医院的干扰，特别是对医托、盗窃分子的打击。

7、一旦出现医患纠纷，保安人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维护秩序，保护好医务人员的人身安全。凡在工作区域烧纸、摆花圈、拉横幅、设灵堂等影响医院形象干扰医疗秩序的行为，应采取合法手段及时有效制止，并积极配合甲方或公安管理部门的行动要求。

8、保安人员负责医院、停车场等各区域的“四防”（防火、防盗、防破坏、防治安灾害事故）工作，以维护医疗等各种秩序的正常运行，确保人员及财产安全，并积极提出“四防”的合理化建议。

9、保安人员是医院的义务消防队，积极参加各种科学的培训，每半年最少要进行一次消防演练，每日对服务区域进行全面的安全检查，并做好记录，做好日常标识管理。排除各类安全隐患，确保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实到位，做到防患于未然。

10、保安人员须服从甲方领导的工作安排，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保安项目经理须每天对医院各区域进行查巡，经常与临床科室沟通，及时解决各区域、病区提出的问题。

11、视频监控室管理要求：

应实行每日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每班不应少于 2 人，根据医院实际情况，可进行调整。

二）、实施要求及注意事项

1、保安人员应服从甲方及乙方的双重管理，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甲方有权要求更换工作态度不好、工作能力差的保安队员。

2、乙方所有保安人员的身份证、安保培训证及简历，必须复印一份交给甲方存档，并按要求送当地所属辖区公安部门备案。需要更换保安时，提前与甲方沟通，审核合格后才能更换。若发现保安人员有“黄、赌、毒”等违法行为，甲方有权撤换，并追究其行政法律责任。

3、按照甲方的要求配置人员，并配置项目相关人员的装备(包括对讲机及其维修费用等)。

4、乙方须为保安人员提供入职前体检，并且合格的才能上岗；另须为保安人员每年进行体检。

5、公用水电(包括空调、消毒服务、办公、生活等各类用水；水泵、照明、电梯、各类机电设备、乙方办公等各类用电)费用由甲方提供。

6、甲方不提供员工宿舍，可提供饭堂自费就餐。

7、甲方免费提供乙方管理办公用房、桌、椅。

8、乙方需自行配电脑、考勤设备和打印机等办公设备和耗材。

9、乙方的各岗位员工要统一服装，并由乙方负责其员工工服配备和洗涤。

10、乙方须对保安进行岗前培训，合格后才可上岗。保安人员所发生的培训费用由乙方负责。

1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在合同期限内将本项目的管理权转包或发包。

12、乙方须自行解决后勤管理服务时所需的日常工具和劳保用品，并能根据医院的行业形象来要求及规范，确保文明工作。

13、乙方须严格按照标准化的操作程序、完善的培训体系和质量控制体系完成本项目，以保证整个后勤系统安全、高效、有序和有计划地运转。

14、乙方有责任配合甲方接受上级领导部门的监督、检查，提供必须的资料。

15、乙方需在服务方案中作出工作交接及管理方案。

16、服务期服务范围内被盗、抢劫、消防等安全事故（因乙方管理过失）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责任由乙方依法承担。

17、乙方对聘用员工必须严格管理，对他们的行为负全责，如发生劳资纠纷、意外（生病、伤亡事故）或违反规定、触犯国家法律等，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18、服务期内，乙方自行负责其招聘员工的一切工资、福利；如发生工伤、疾病乃至死亡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乙方全部负责；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

19、甲、乙双方不得要求保安、消防人员从事下列行为。

- （1）阻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公务；
- （2）非法剥夺、限制他人人身自由；
- （3）罚款或没收财物；
- （4）扣押他人证件或者财物；
- （5）辱骂、殴打他人或者教唆殴打他人；
- （6）私自为他人提供保安服务；
- （7）处理民事纠纷、经济纠纷或者劳动争议；
- （8）监视机关工作人员工作和生活；

(9) 其他违反法律规定的活动。

三)、 其他要求

乙方须严格按照《劳动法》规定给所有的员工缴纳各种社会保险（包括养老、医疗、工伤、生育险、失业保险）；乙方还须为所有服务人员购买员工的意外保险。

三、 服务期限：

三年，自2024年 8 月 19 日至2027年 8 月 18 日止。

四、 服务费用总价及付款方式

1、 服务费用总价：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伍万贰仟捌佰元整（¥：5752800元），以上金额含增值税等相关税费金额，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甲方财务规定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2、 付款方式及每月付款金额：

2.1 服务费用采取先服务后收费、按月支付方式。根据约定，乙方服务设备、人员基本到位，服务内容基本开展后，该项费用开始计，满一个月后乙方开具足额发票，经甲方审核无误且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后付费。

2.2 乙方提供符合税法规定和本地税务机关认可的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因乙方开具发票不符合增值税相关制度规定导致甲方无法及时认证、抵扣、所得税前列支等情形的，乙方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2.3 乙方应于每月 5 日前，向甲方提供合格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并按实际情况准确填写发票项目，用以支付上月服务费用。

2.4 甲方在收到乙方合格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十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并向乙方支付月服务费。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付款拖延（未提供发票等），甲方付款顺延。

3、每月服务费用总价：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玖仟捌佰元整（
¥：159800元）

4、乙方账户信息：

河南安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084838619M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天韵街支行

账 号：77300188000094485

五、甲方权利义务：

1、委派人员检查督导现场工作，发现问题及时通知乙方管理人员，对检查中发现的未达到服务标准的，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不符合甲方要求的项目经理或工作人员。

2、每月10日前对乙方上月工作进行考核（考核人员由甲方保卫部、乙方管理层双方共同派员组成，考核等级分为优秀（90分以上）、良好（80-89分）、合格（70-79分）和不合格（70分以下）四个级次。考核等级为良好以上级次的全额拨付上月服务费用；乙方全年累计三次在月工作考核等级为不合格级次的，甲方有权解除服务合同，因此产生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如对考核结果有异议须在当月5日前申请甲方领导复议。

3、甲方根据相关规章制度、工作标准对乙方提出工作建议、要求，并有权对现场管理进行督导，甲方根据合同约定的最终满意度结果支付相应服务费用。

4、协助乙方做好有利于提升安保服务工作的宣传教育、文化活动工作，支持乙方工作合理化要求及建议。

5、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从事违背法律法规及超出保安合同内容的工作。

六、乙方权利义务

1、应指派有经验、懂管理、有责任心的管理人员和符合岗位要求、培训合格的安保员工上岗，上述人员须严格遵守甲方及乙方公司所订规章制度，注意言行举止以维护甲方整体良好形象。

2、乙方保安人员应严格履行自己的岗位职责。

3、对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案件、事件和事故及时报告当地甲方和公安机关，并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维护现场秩序。

4、落实防火、防盗、防爆炸、防破坏等治安防范措施，发现执勤区域内的治安、安全隐患，应立即报告服务单位和公安机关主管部门，并协助予以处置。

5、依照合同服务标准保质保量完成甲方所指定范围和规定工期内的服务工作。爱护甲方的财物，因乙方人员人为造成损坏或未全面履行安保职责，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保安人员对甲方提出的与法律法规不相符合的要求有权予以拒绝。

7、乙方负责提供保安人员使用的办公用品、保安器械、制服等材料及易消耗品。

8、按照合同设置管理岗位、管理人员，确定甲方服务期内的代表，负责乙方事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变更。

9、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合同全部或任何部分合同工作及义务转包第三方。

10、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工作标准要求，全面做好基础管理、现场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公司自主管理体系，确保项目创优达标。

七、赔偿责任

1、由于不可抗力或非乙方保安人员失职造成的财产损失，乙方不予赔偿。

2、乙方派遣的人员因工受伤，须根据劳动法处理时，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与乙方指派的人员不存在任何劳动关系、劳务关系、雇佣关系等，对此概不负责。

3、乙方因管理不善、员工未按规定履行岗位职责、工作失职等原因造成甲方损失、损坏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4、不可抗力造成的财产损失，由有权机关或相关鉴定部门确认、认定。

八、合同解除、违约责任、协商方式

1、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甲、乙双方如需提前终止合同，终止要求提出方应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其应承担合同总标的5%违约金作为给对方的赔偿。

3、乙方提前终止合同的，须经甲方同意（在甲方收到乙方提前解除合同通知书后三十日内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解除合同），在未获得甲方同意前乙方人员便擅离职守的，甲方除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所受损失外，还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标的金额5%的违约金。

4、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纠纷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原告所在地法院诉讼途径解决。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并按有关法规政策及时协商处理。

九、其它约定

1、在本合同生效后，如有未尽事宜，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后，以正式文件补充，补充的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补充协议

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赵怡

授权代表（签字）：

张刚亮

联系电话：

赵怡 李海峰

联系电话：

13015502833

*2014*年8月15日

*2014*年8月15日

附件

商丘市第一人民医院专业保安服务质量考核评分表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细则	分值	得分
1	保安用工 (20分)	按合同规定配齐保安队员并能够按要求与之签订用工合同。	10	
		保安队员年龄符合用工需求。	5	
		按要求填写保安队员基本情况登记表备案。	5	
2	安全管理 (35分)	保安服务公司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管理制度。	5	
		保安公司按要求对保安队员进行法律法规、医院规章制度教育和业务知识技能学习培训。	5	
		保安队员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医院规章制度的情况。	5	
		保安队员熟悉医院工作环境、工作职责、工作要求、工作流程等情况。	5	
		各岗位值班执勤人员对医院有关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	5	
		巡逻岗位值班执勤保安队员工作开展情况。	5	
		视频监控中心等各岗位值班执勤保安队员工作开展情况。	5	
3	日常管理 (35分)	保安队员遵守院规院纪、服从保安公司和医院管理单位工作调配和安排等情况。	10	
		保安队员岗位值班执勤工作状态、工作纪律遵守等情况。	8	
		保安队员岗位值班执勤着装和标识佩戴等情况。	5	
		保安队员岗位值班执勤仪容仪表是否严整、是否能按要求规范值班执勤等情况。	5	
		项目经理日常监督检查的职责履行情况。	7	
4	服务意识 (10分)	保安队员岗位值班执勤期间精神状态、工作情绪、责任意识等情况。	4	
		保安队员岗位值班执勤期间解释应对群众和职工合理诉求情况。	3	
		保安队员岗位值班执勤期间礼貌用语情况。	3	
合计			100	

检查人(签名):

年 月 日